

# 安庆职业技术学院文件

安职院〔2021〕59号

---

## 关于印发《安庆职业技术学院 教师发展标准（试行）》的通知

各学院、各直属单位：

《安庆职业技术学院教师发展标准（试行）》经2021年9月14日校长办公会研究通过，现予印发，希遵照执行。

安庆职业技术学院  
2021年9月14日



# 安庆职业技术学院教师发展标准（试行）

##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造就党和人民满意的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深化新时代职业教育“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改革实施方案》和《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师德师风建设的意见》等文件精神，结合学校进一步深化内部质量保证体系教学诊断与改进工作要求，保证学校各层面师资队伍建设规划的科学性、一致性和可行性，提升教师质量意识，提高教学改革的主动性，确保教学诊断与改进工作的成效，形成常态化的师资队伍质量保证机制，特制定本标准。

**第二条** 基本原则。以师德为先、育人为本、能力为基、发展为要为基本要求，坚持德才兼备、注重实绩、分级考核的基本原则。

**第三条** 适用范围。学校全体教师（含双肩挑）。根据教师职业发展规律，教师职业发展划分为入职起步阶段（助教及以下）、履职胜任阶段（讲师）、尽职示范阶段（副教授）和优职引领阶段（教授）。

## 第二章 教师职业发展考核主要内容和计分标准

**第四条** 教师职业发展考核主要内容。教师应在学校、院部、专业团队等师资队伍规划建设的基础上，制定个人职业发展规划，拟定分年度职业发展和具体措施。教师职业发展考核主要依据教师个人职业发展规划分年度职业发展目标，从师德师风、教学能力、科研能力、培训与实践四个方面进行。

**第五条** 教师职业发展计分标准。教师年度职业发展标准具体见附表。

教师在学校发展规划和院部发展规划的基础上，按时制定个人职业发展规划，且分学年度职业发展目标制定合理，具体实施措施恰当。教师学年度目标考核总分100分，教师年度目标考核诊断标准分值为70分。

### 第三章 其他

**第六条** 本标准是基于学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与改进工作绩效考核提出的教师发展标准，将随着学校规划、发展目标等学校事业发展状况进行调整。

**第七条** 考核指标涉及成果须为考核期学年度内（上年度8月1日—本年度7月31日）业绩成果，以信息系统填报的信息为准。

**第八条** 业绩成果涉及署名单位的，第一单位为“安庆职业技术学院”，按照100%计分；署名为第二单位，按50%计分；其它情况不予计分。

**第九条** 以下人员参加考核评分可暂不做最低得分要求。

- （一）到我校参加工作时间不满一年的；
- （二）当年内休产假、病假超过四个月的；
- （三）因其他特殊情况经学校研究同意的。

**第十条** 本标准自颁布之日起执行，由校人事处、教务处、教师发展中心、科技处负责解释。

## 安庆职业技术学院教师发展标准

维度	要素	指标			
		入职起步阶段（助教及以下）	履职胜任阶段（讲师）	尽职示范阶段（副教授）	优职引领阶段（教授）
师德师风	师德师风考核结果	每学年度人事处考核结果分为优秀、合格、不合格，实行一票否决制	每学年度人事处考核结果分为优秀、合格、不合格，实行一票否决制	每学年度人事处考核结果分为优秀、合格、不合格，实行一票否决制	每学年度人事处考核结果分为优秀、合格、不合格，实行一票否决制
教学能力	教学工作量及教学质量考核	每学年至少承担1门课程，完成学校要求的教学工作量；考核结果在合格以上。	每学年至少承担1门课程，完成学校要求的教学工作量；考核结果在合格以上。	每学年至少承担1门课程，完成学校要求的教学工作量；考核结果在合格以上。	每学年至少承担1门课程，完成学校要求的教学工作量；考核结果在合格以上。
	教改课题A	不做级别要求	参加三类以上教育教学研究项目至少1项；	积极参加教育教学研究、教学改革和教学基本建设，参加一类教育教学研究项目（前8名）；或参加二类教育教学研究项目（前3名）或主持三类教育教学研究项目；	积极参加教育教学研究、教学改革和教学基本建设，参加一类教育教学研究项目（前3名）；或主持二类教育教学研究项目
	教研教改成果获奖B	不做级别要求	获三类以上高校教学成果奖或校级及以上教师（辅导员）教学竞赛等教学类奖励至少1项；	获一类教学成果奖；或二类教学成果特等奖、一等奖（前5名）、二等奖（前3名）、三等奖（前2名）；或校级教学成果奖一等奖（第1名）；	获一类教学成果奖（前8名）；或二类教学成果特等奖（前5名）、一等奖（前3名）、二等奖（前2名）、三等奖（前1名）；或校级教学成果奖一等奖（第1名）；
	指导青年教师	不做要求	指导1名青年教师，考核合格或指导青年教师参加教学比赛并获奖，或每学期至少一次教学示范课	指导1-2名青年教师，考核合格或指导青年教师参加教学比赛并获奖，或每学期至少一次教学示范课	指导青年教师1-2名，考核合格或指导青年教师参加教学比赛并获奖，或每学期至少一次教学示范课
	教育教学管理	参与教育管理育人工作，或担任一定行政工作，或担任辅导员或班主任，或指导学生社团、指导学生开展社会实践或创新创业活动等。	参与教育管理育人工作，或担任一定行政工作，或担任辅导员或班主任，或指导学生社团、指导学生开展社会实践或创新创业活动等。	积极参与产学研项目管理；参与教育管理育人工作，或担任一定行政工作，或担任辅导员或班主任，或指导学生社团、指导学生开展社会实践或创新创业活动等。	积极参与产学研项目管理；参与教育管理育人工作，或担任一定行政工作，或担任辅导员或班主任，或指导学生社团、指导学生开展社会实践或创新创业活动等。
	指导竞赛获奖情况	不做级别要求。	指导学生技能竞赛成绩突出，获四类以上指导竞赛成果1项以上；	获三类以上指导竞赛成果1项以上。	获二类以上指导竞赛成果1项以上。

科研能力	发表论文/作品	不做级别要求。	在有双刊号的学报、刊物以第一作者发表教科研论文1篇以上。	在四类及以上期刊以第一作者发表教科研论文至少1篇。	在三类及以上期刊以第一作者发表教科研论文至少1篇。
	研究项目	不做级别要求。	参加五类以上科研项目至少1项。	参加二类科研项目（前5名）或三类科研项目（前3名）或主持四类科研项目至少1项。	参加二类科研项目（前5名）或三类科研项目（前3名）或主持四类科研项目至少1项。
	著作或教材	不做级别要求。	编写校企合作开发的特色教材1部以上，本人撰写1万字以上（思政课专任教师不做此项要求）。	积极参与课程改革和教材建设，主编或副主编省级以上规划教材；编写校企合作开发的特色教材1部以上，本人撰写2万字以上；或参加编写省级以上规划教材；或参加编写的教材获省级以上教材奖（思政课专任教师不做此项要求）。	积极参与课程改革和教材建设，主编或副主编国家级规划教材；或主编、副主编的教材获省级以上教材奖；编写校企合作开发的特色教材1部以上，本人撰写3万字以上；或参加编写国家级规划教材（思政课专任教师不做此项要求）。
	教师科研获奖	不做级别要求。	获三类以上专业实践业绩1项以上	科研成果显著，获一类科研奖励，或二类科研奖励（前5名）；或获与本专业相关的二类成果推广1项以上或获二类专业实践业绩1项以上。	科研成果显著，获一类科研奖励，或二类科研奖励（前6名）
	专利/知识产权	不做级别要求。	发明专利（排名前5）；实用型专利（排名前3）	发明专利（排名前5）；实用型专利（排名前2）	发明专利（排名前3）；实用型专利（排名第1）

实践与培训	赴企业锻炼情况	专任教师企业实践锻炼每学年不少于1个月；公共课教师应按学校安排参与专业建设或指导社团活动的经历累计1学期以上或参与社会实践活动累计1学期以上，其成果经考核合格。	专任教师企业实践锻炼每学年不少于1个月；公共课教师应按学校安排参与专业建设或指导社团活动的经历累计1学期以上或参与社会实践活动累计1学期以上，其成果经考核合格。	积极参加产学研项目管理，有合作项目且有一定成果。	积极参加产学研项目管理，有合作项目且有一定成果。
	是否为双师型		获初级以上“双师型”教师	获中级以上“双师型”教师	获中级以上“双师型”教师
	培训、进修	每学年至少参加一次以上各类培训、进修学习，不少于50个学时	每学年至少参加一次以上各类培训、进修学习，不少于50个学时	每学年至少参加一次以上各类培训、进修学习，不少于50个学时	每学年至少参加一次以上参加各类培训、进修学习
	社会培训和技术服务	按学校有关社会培训和技术服务工作考核相关规定执行。	按学校有关社会培训和技术服务工作考核相关规定执行。	按学校有关社会培训和技术服务工作考核相关规定执行。	按学校有关社会培训和技术服务工作考核相关规定执行。
	学历学位提升	获得硕士及以上学位提升。	获得硕士及以上学位提升	获得硕士及以上学位提升	获得硕士及以上学位提升。



---

安庆职业技术学院办公室

2021年9月14日印发

校对：邓子龙

共印12份